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规定的变化及其影响



南京审计学院 何太明 付同青 马丽君

【摘要】 本文比较了《长期股权投资》准则与《投资》准则及国际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的异同,并进一步分析了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变化对我国上市公司收益水平的影响。

【关键词】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 《投资》准则 比较分析 收益水平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长期股权投资》准则)与1999年1月1日起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投资》(以下简称《投资》准则)有很大差异,这些差异具体表现在哪些方面?《长期股权投资》准则与国际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是否存在差异?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改变能否影响我国上市公司收益水平?这些都是实务界和理论界关注的问题。本文拟对这些问题进行研究。

一、《长期股权投资》准则与《投资》准则的比较

与《投资》准则中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相比,《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内容发生了许多变化,两者的具体差异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投资的分类。《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将投资分为:①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②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③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④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而《投资》准则将投资分为短期投资(股票或债券)、长期股权投资和长期债权投资。可见,《长期股权投资》准则按具体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作了进一步的分类,这就要求企业对于不同种类的长期股权投资要分别采用相应的核算方法。

2. 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方法。《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规定:对于上述第①、③两类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进行后续计量,对于第①类投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于上述第②类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对于上述第④类长期股权投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分别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投资》准则的有关规定是:①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②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规定:

①新增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若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入账。若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入账,即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应当计入企业合并成本。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做出约定的,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②除企业合并方式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其他方式(如支付现金、发行权益性证券、投资者投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按公允价值入账。而《投资》准则规定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如下三种情况分别确定:以现金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时,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但不包括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以放弃非现金资产(不含股权)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以放弃的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确定;由权益法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或由成本法改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原投资账面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可以看出,《投资》准则没有涉及企业合并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

4.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投资时溢、折价的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规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进行比较,当前者大于后者时,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当前者小于后者时,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不再确认股权投资差额。而《投资》准则规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进行比较,当前者大于后者时,差额计入股权投资差额,并在以后各期进行摊销;当前者小于后者时,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5.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的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规定: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的账面价值。但投资企业应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而《投资》准则规定: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规定: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处理,即按账面价值或现值的差额来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可以转回;其他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处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而《投资》准则的有关规定是:减值准备可以转回,但转回金额不得超过其计提数。

二、《长期股权投资》准则与国际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的比较

国际上关于投资的准则有很多,《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有关内容基本趋同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里仅以国际会计准则为例,比较分析其与《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差异。两者的主要区别表现在减值准备处理和合营企业投资的核算方法上:①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处理的比较。我国有关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处理如前所述;而《国际会计准则第25号——投资会计》规定,因长期投资价值永久性下跌而对其账面金额的冲减,应计入收益表,当该项投资价值回升或下跌原因不复存在时,已冲减的账面金额可以转回。②对合营企业投资核算方法的比较。《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应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而《国际会计准则第31号——合营中权益的财务报告》规定,对合营企业投资的核算以比例合并法为主,但也可以采用权益法。

三、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变动对上市公司收益水平的影响

如前所述,关于长期股权投资的有关规定,《长期股权投资》准则与《投资》准则相比变动最大的地方在于成本法和权益法的核算范围以及在权益法下取消了“股权投资差额”和“合并价差”等科目,并充分体现了资产购买的公允价值。对于股权投资差额的处理,《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如下:①对关联企业间因合并或收购获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账面值确认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实际支付价格与账面值的差额直接确认为当期收益。②对非关联企业间因合并或收购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成本确认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价格。③首次执行时,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对于关联企业,尚未摊销完毕的股权投资差额应全额冲销,并调整留存收益,以冲销股权投资差额后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作为首次执行日的认定成本。④对于非关联企业,存在股权投资贷方差额的,应冲销贷方差额,调整留存收益,并以冲销贷方差额后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作为首次执行日的认定成本。可见,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净资产和未来各期利润两个方面。

1. 对净资产的影响。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关联企业投资差额或者非关联企业的股权投资差额的贷方余额均会对净资产产生影响。为了评价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变化对上

市公司净资产的影响程度,我们采用“(股权投资差额+合并价差)/股东权益”(简称“EQ指标”)来反映会计准则调整对不同公司的影响程度。通过计算,我们发现EQ指标处于前10名的公司中,EQ值均大于30%,详见表1。如果股权投资差额大部分来自关联企业收购,则会大幅度减少公司净资产。

表1 EQ指标处于前10位的公司

公司名称	①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②合并价差+股权投资差额(万元)	EQ=②/①(%)
ST云大	4 947	4 680	94.60
ST丰华	21 778	18 169	83.43
张家界	23 158	14 286	61.69
ST大盈	6 687	3 501	52.36
ST佳纸	14 076	7 073	50.25
星美联合	58 777	29 326	49.89
G创兴	28 751	12 056	41.93
G*ST环球	39 760	15 055	37.86
G锦投	177 940	56 410	31.70
白云山A	72 940	22 032	30.21

2. 对未来各期利润的影响。股权投资差额取消后,会影响相关企业的净利润,股权投资差额在借方的,净利润将增加,反之净利润将减少。为了评价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变化对上市公司未来各期利润的影响程度,我们采用“(股权投资差额+合并价差)/税前利润”(简称“EP指标”)来反映会计准则调整对不同公司的影响程度。通过计算,我们发现EP指标处于前9名的公司中,EP值均大于800%,详见表2。如果假设原来股权投资差额或合并价差按照20年的期限摊销,则净利润变化将可能达到50%以上,而具体的影响情况仍需具体分析其摊销年限和是否来自关联并购。

表2 EP指标处于前9位的公司

公司名称	①税前利润合计(万元)	②合并价差+股权投资差额(万元)	EP=②/①(%)
张家界	442	14 286	3 232.13
宝光药业	2 079	60 030	2 887.45
G甘化	3 177	60 512	1 904.69
ST丰华	1 313	18 169	1 383.78
中恒集团	3 174	41 965	1 322.15
新大洲A	9 161	-86 703	-946.44
星美联合	3 143	29 326	933.06
G万杰	2 632	24 126	916.64
G创兴	1 492	12 056	808.04

从表1、表2可看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变化,对这些公司的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是比较大的。

主要参考文献

①李增泉,林燕.2001企业会计准则应用精解.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2001

②罕尼·梵·格鲁宁,马林·科恩.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组织翻译.国际会计准则实用指南.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1